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姜山赫先生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务。2023 年度本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客观审慎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3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和 1 次股东大会，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

本人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3 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投票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5	5	0	0	0	否	5 次董事会均投赞成票	1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主动了解并获取作出决策所需要的资料，会上对会议议案进行认真审阅，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积极参加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履行了相应职责。

委员会名称	2023 年召开会议次数	出席会议的次数	召开日期	审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1	2023 年 4 月 10 日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激励制度的议案》	为了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证其有效履行其相应职责和义务，建立权责利相适应的约束机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激励制度》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激励制度》。	按照专门的制度和流程，对薪酬政策和方案确定的过程和结果进行全流程监督，关注薪酬制定程序的公平性、科学性和合理性。	无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0	-	-	-	-	-	-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3 年 9 月 4 日起《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正式实施，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建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

2023 年 11 月 24 日全体独立董事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3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相关资料，详细了解此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背景情况，从专业领域角度向公司提示海外投资的法律风险，建议公司在海外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公司国际化形象，增强公司竞争能力。同意本次公司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2023 年度本人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 15 日，积极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参与议案讨论，对有关参会人员的说明、意见建议等进行合理询问、质疑，从专业领域角度提示风险或提出建议；对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必要性、合法性以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等进行全面监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除参加会议外，本人与公司管理层、内审部门等保持密切和良好的沟通，积极开展现场工作：

1、与审计部门沟通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审部门维持良好的沟通，查阅公司对外投资项目文件、内部制度文件，检查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情况，敦促公司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监督内控执行情况，从专业角度提出针对性强的实质性问题，对公司规范运作、降低风险起到一定帮助。

2、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

积极参与定期报告的审计沟通及监督工作，在年报的审计过程中，注重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持续沟通，对年审会计师提交的审计计划提出了建议，参加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沟通会，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在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切实履行了职责。

3、参加公司管理层会议

报告期内，本人定期参加公司管理层会议，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规范运作方面以及财务情况等方面的工作汇报，结合公司股权结构、发展阶段、行业惯例、董事高管薪酬构成和水平等因素，对公司董事、高管薪酬方案提出合理建议；关注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的投后管理，从本人专业领域进行监督。

4、项目调研考察

报告期内，本人调研走访了公司的数据中心项目，听取了项目负责人对数据中心整体运行情况介绍，包括机房布局、设计理念、运行方式、运维管理等方面，进一步了解公司在节能降耗方面的具体工作及成效。园区规范整洁、专业有序的机房环境和员工饱满的工作状态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从园区环境、设施、运营技术保障、客户服务提升、未来发展创新等方面提出了具体的建议和要求。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向公司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关注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及各项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网络传媒有关公司报道，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情况

本人要求董事会在审议决策重大事项前，事先向独立董事提供相关资料，并对议案内容进行认真审核，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本人还利用自身的法律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本人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任期期间本人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上市公司协会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各类培训，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其它规范性文件，加强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不断提高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能力。

五、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要独立董事行使下列特别职权的情形：

- 1、提议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
- 2、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3、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 4、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二）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下列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在 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上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在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上对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制度、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2022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2022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在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上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2023 年半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2023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

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最后，感谢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在本人工作中给予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2024 年本人将继续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使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更好地树立自律、规范、诚信的形象，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贡献力量。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签字页）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姜山赫

2024 年 3 月 29 日